

股票简称：建艺集团

股票代码：002789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建艺集团

股票代码：002789

信息披露义务人：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香洲区吉大景山路莲山巷8号正方云创园13层
1301号

办公地址：珠海市香洲区吉大景山路莲山巷8号正方云创园13层
1301号

股份变动性质：因认购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导致持股比例增加

2021年8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3、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艺集团”、“上市公司”或“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建艺集团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4、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5、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目 录.....	2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3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3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4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5
一、权益变动目的	5
二、未来十二个月股份增减计划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6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情况	6
二、本次权益变动说明	6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受到限制的情况	7
四、最近一年及一期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及未来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其他安排	7
第四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9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1
一、备查文件	11
二、备查地点	11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3
附表.....	14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	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33,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192649284D
注册地址	珠海市香洲区吉大景山路莲山巷8号正方云创园13层1301号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	依法对以区属国有资产兴办的全资企业和参股企业进行产权管理；按照产业政策投资兴办各种实业，开展各类投资业务；房屋租赁；商业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1996-02-28至无固定期限
办公地址	珠海市香洲区吉大景山路莲山巷8号正方云创园13层1301号
控股股东	珠海市香洲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 者其他地区居留权	职务
唐亮	男	中国	珠海	否	董事长、总经理
凌安	男	中国	珠海	否	董事、副总经理
黄少兰	女	中国	珠海	否	董事、总经理助理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直接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股份的情况。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珠海普天和平电信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天和平”）42.20%股份，普天和平系上市公司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大股东，其持有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上市公司名称	证券简称及代码	持有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东信和平（002017）	66,228,631	14.83%

除上述情形及建艺集团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直接、间接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权益变动目的

为有效缓解公司业务实施和拓展面临的资金压力、保障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增长、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巩固公司在建筑装饰领域的市场地位、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效益并促进公司品牌宣传和业务拓展，上市公司向不超过35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上市公司建筑装饰工程项目、总部基地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3号）核准，公司采用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已完成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1,583,514股，总股本增加至159,623,514.00股。本次发行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9.22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98,999,999.08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88,922,206.25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1年8月3日对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1]518Z0072号）。

基于对上市公司发展前景及价值的认可，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非公开发行认购上市公司21,583,514股A股股份，持股比例从0%增加至13.52%。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有利于上市公司降低经营风险，提高盈利能力。

二、未来十二个月股份增减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根据证券市场整体情况并结合上市公司的发展等因素，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履行信息披露及其他相关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通过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持有上市公司21,583,514股股份，持股比例为13.52%。

二、本次权益变动说明

（一）发行股份的种类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A股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二）发行价格和定价依据

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80%，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报价格应不低于9.22元/股。

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最终发行价格为9.22元/股。

（三）交易对价和支付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以现金作为支付对价认购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认购金额为198,999,999.08元，认购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为21,583,514股，占总股本比重为13.52%。

（四）本次发行方案已履行的内外部决策及批准程序

1、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已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0年9月10日，发行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各项议案。

2020年9月28日，发行人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与本

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各项议案。

2、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监管部门的批准程序

2020年12月21日，发行人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2021年1月13日，发行人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3号），核准发行人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1,412,000股新股，同意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注册申请。

（五）转让限制或承诺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其所认购的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日起6个月内不予以转让。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至股份解禁之日止，信息披露义务人就其所认购的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由于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所衍生取得的发行人股份，亦应遵守前述约定安排。信息披露义务人应根据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就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办理股份锁定事宜。限售期届满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因本次非公开发行所获得的发行人股票在限售期届满后减持时，需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受到限制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认购上市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新股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上述锁定期届满后，该等股票转让和交易将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除此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其他权益受限制的情形。

四、最近一年及一期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及未来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其他安排

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一年及一期内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重大交易。未来如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之间发生重大交易或形成其他安排，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决策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6个月无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其他重大事项和为避免对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法人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4、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住所，供投资者查阅。

（此页无正文，为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法定代表人：

唐 亮

信息披露义务人：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1年8月17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_____

 唐 亮

签署日期： 2021年8月17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建艺大厦19层东
股票简称	建艺集团	股票代码	00278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珠海市香洲区吉大景山路莲山巷8号正方云创园13层1301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比例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因认购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导致持股比例增加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0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21,583,514股股份,占其总股本的13.52%。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请参照本报告书“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根据证券市场整体情况并结合上市公司的发展等因素,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若未来发生有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履行信息披露及其他相关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此页无正文，为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章页）

法定代表人：

唐 亮

信息披露义务人：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1年8月17日